**竞价文件**

**采购方式：线上竞价**

**项目名称：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

**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第一章 竞价须知

1. 本项目通过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www.choicelink.cn）进行竞价，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登录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可参与项目竞价。
2. 语言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平台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在云采链平台参与项目竞价后放弃成交资格超过三次（含三次）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平台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平台的项目竞价。**
2. 竞价须知
3. **竞价说明**
4.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价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按竞价附件的格式填写，不得随意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竞价附件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6.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需对采购需求书的所有条款进行整体响应，采购需求书条款若有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7.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8.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重新启动采购或按竞价公告规定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9. 若本项目竞价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采购，届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重新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
10. 成交供应商若无正当理由恶意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竞价采购活动。
11. 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审核或复核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所提交的竞价资料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期间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或相关的失信记录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的不良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力。
1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竞价文件规定和竞价公告规定以及本公司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1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竞价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竞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价。
1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供应商认为竞价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按照云采链平台相关指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
16. 本竞价公告和竞价文件的解释权归“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所有。
17. **竞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云采链平台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19. 无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否影响竞价，平台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的报名供应商；报名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如报名截止时间少于一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相应顺延报名的截止时间。
2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1. **报名要求（参与竞价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名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报名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2.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参与竞价，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报名供应商须是：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项目不接受转包分包且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价（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4. 供应商完全响应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条款、内容及要求的，提供采购需求书响应声明函即可**，格式详见附件；**
25. 供应商需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及或以上，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
26. **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竞价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7. 通过报名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竞价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报价，同时按本公告要求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上传报价表）。**
28. **公告中的报价次数指报价期间供应商可进行的最多报价次数。如报价次数为2次，指供应商最多可进行2次报价。如供应商只进行1次报价，则以此次报价为准；如供应商因报价有误或其他原因需重新进行第2次报价，则以第2次报价为准，以此类推。**
29. **确定成交候选人**
30. 本项目以最低价成交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报价时间截止后，系统按报价（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最低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报价时间在前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次低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31. **无效报价**
3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或超过项目对应产品单项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3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竞价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4.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报价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35. 报价表以及有报价供应商落款的报价文件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6.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报价无效的。**
3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竞价，其报价无效：**
39.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竞价项目；
4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1.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42.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IP地址参与竞价；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淆；
46. 不同供应商的平台使用费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竞价活动失败**
48. 出现下列情况的，本项目竞价活动失败：
49. 有效报名供应商不足3家；
50. 有效报价供应商不足3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 **使用费**

1.成交供应商须向平台服务商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缴纳平台使用费，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5%（四舍五入取整数）。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必须按竞价公告等相关规定缴纳相应的平台使用费。

3.如确实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逾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平台使用费。

1. **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业务咨询部门电话 0758-3173863。  
2、纪检监督部门：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纪检监督部门电话 0758—3173809。

3、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云采链互联服务平台”，即可在线咨询相关事项。



**第二章 采购需求书**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工期** | **最高限价** |
|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 | 1项 | 采购人发出开工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 | 人民币665257.34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46771.92 元属不可竞争费用） |

1.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劳动现场规范化管理水平，更有利于现场管理星级评价创建工作的开展，同时持续吸引优质生产项目进驻，结合生产车间实际需求，一、三、五厂生产车间进行改造升级。

1. 项目名称: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
2. 项目地点：广东省四会市城中街道城北社区汶塘路1号。
3. **现场勘查说明**
4. 因本项目监管安全需要，设计图、施工图请到现场查看。如设计图、施工图与工程量清单有差异的，以设计图、施工图为准。
5. 本项目组织现场勘察（自愿原则）。
6. 勘察时间：请于本项目报名期间内，且采购人的工作时间段内（工作日9：00-11：30 14：00-17：00），在广东省四会市城中街道城北社区汶塘路1号集合，采购人安排进入，逾期采购人有权拒绝勘察。
7. 项目联系人：韩警官（联系方式：0758-3173233）。
8. 请参与现场勘察的供应商经办人携带本人身份证。
9. **最高限价及工期**
10.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形式承包，最高限价665257.34元。
11. 工期：采购人发出开工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
12. **施工组织设施和工期**
13.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科学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表。如遇采购人确有需要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成交供应商应给予配合。
14.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5. 采购人未能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16. 采购人相关负责人未按本项目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17. 不可抗力的因素；
18. 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天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19. 采购人相关负责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0. **项目内容**

对一、三、五厂生产车间进行改造升级。详见附件：《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工程量清单》。

1. **报价要求**

供应商须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报价，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装饰、垃圾清运、质保期内保修服务费和税费等本项目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一切费用，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46771.92 元属不可竞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

1. **合同签订期限**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1. **质量与验收**
2. 施工过程中各种材料检测，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评定，按有关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本项目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3. 竣工验收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及有关部门共同进行。
4. 本施工项目质保期为3年，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起算。属采购人人为、非成交供应商公司人员损坏、采购人自行或委托非成交供应商公司人员施工的项目，以及采购人自购材料修复项目，导致质量问题的则不在保修范围。工程质保期内因施工、材料等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48小时内安排人员上门负责免费维修或整改。如成交供应商怠于或拒绝履行维修义务，采购人有权自行维修，相应的维修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验收标准**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规格与用料要求验收。

1. **安全施工**

成交供应商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成交供应商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 **履约保证金**
2. 时间：成交供应商需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并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本项目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未按时支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完工并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签字验收合格并完成工程结算后再退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完成工程结算后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增值税专用票）支付结算款及退回履约保证金；
3. 方式：转账；
4. 退还说明：

时间、方式和条件：采购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凭成交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开具的正式发票（增值税专用票）退还。不计利息。

成交供应商违反本项目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赔偿。

1. **付款方式**
2. 本项目合同签订并生效后，成交供应商需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本项目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完工并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签字验收合格，采购人在完成工程结算后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增值税专用票）支付结算款，并退回剩余履约保证金。
3. 采购人支付结算款及退回履约保证金前，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结算款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成交供应商怠于或拒绝支付质量保证金，采购人有权直接通过结算款扣减。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3年满后，成交供应商凭使用部门签名确认的付款申请函向采购人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审批，采购人在收到付款申请函后一次性无息付清质量保证金。
4. 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银行汇付（含电汇）等方式。
5. **材料供应**

成交供应商外购建筑材料必须符合国标，并附有产品合格证。

1. **违约责任**
2. 采购人责任

未按本项目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成交供应商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1. 成交供应商责任
2.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不能按照本项目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采购人相关负责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每延迟一天，按本项目合同总价的 3‰扣罚工程款。如每一阶段工期逾期超过【15】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按本项目合同总价的【20】%支付违约金。
3. 如工程质量未达到本项目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成交供应商负责无偿返工，工期不得延长。经 2 次验收不合格或工期逾期超过【7】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项目合同。如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4. 本项目合同期内，如成交供应商被扣履约保证金【2】次（含【2】次）或工期存在【2】次（含【2】次）逾期完工或未顺利通过验收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项目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责令其立即退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5.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6. 采购人派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隐蔽工程，办理中间交工验收手续，负责现场有关经济和技术方面签证，解决应由采购人解决的问题。
7. 成交供应商派驻工地项目经理、技术人员。
8. 采购人主要责任：
9. 提供施工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
10. 向成交供应商提供施工需求清单。
11. 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本项目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成交供应商办好决算工作，及时了结工程财务和工程尾款。
12. 成交供应商主要责任：
13. 按规定做好临时设施的施工，做好各项施工的准备工作。
14. 严格遵照采购人编制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做好各项工种、工序的管理、协调工作。
15. 严格按照施工图与说明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本项目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使用。
16. 已完工的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工程未竣工验收前已完工的工程成品部分由成交供应商管理。并于验收前应及时清理好施工现场。
17.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执行安全文明施工规定。遇采购人阶段性检查工作时应按要求及时清理好场地。
18.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要遵守的规定：大宗建筑材料、施工工具一定要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妥善保管好，施工人员要落实安全措施确保人身安全，施工人员必须服从采购人人员的管理。
19. 通过采购人的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需把本项目工程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深化后最终的设计、实施图纸、竞价文件（PDF）、竞价报价（PDF、Excel、GBQ）、成交通知书（PDF）、法律顾问意见、合同（PDF）、施工图（CAD、PDF）、变更材料（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现场签证、费用审批）、竣工图(CAD、PDF)、竣工验收报告、结算申请函、结算书（PDF、Excel、GBQ）（上述PDF文件均需盖章））整理成册（一式三份）作竣工资料交给采购人存档后并详细说明等。如不存在相关工程材料的，经采购人确认后无需提供。成交供应商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对工程资料组卷的要求进行约定，并作为申请采购人支付结算款的条件。
20. **其他**
21. 本工程采购人绝不允许成交供应商分包工程，一经发现，视作本项目合同无效，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22. 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认定标准以国家有关规定为准。
23. 成交供应商负责办理在施工场地内成交供应商施工人员生命财产和机械设备的保险。

第三章 报价附件

## 报 价 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总价报价** | **备注** |
| 1 | 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 | 1项 | 人民币 元（包括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46771.92元） |  |

注：

1. **此报价表为总报价表，供应商还需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表（详见附件）的格式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清单（加盖公章PDF版））、清单（EXCEL版）），随报价表打包上传，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报价时若供应商所提供的PDF版和清单（EXCEL版）有区别，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以PDF版本为准。**
2.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报价表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3.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4. 平台上报价与报价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5. 总价报价的小数点后最多仅可保留到2位。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采购需求书响应声明函

**致：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报名时已对于采购需求书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给予充分考虑，明确承诺对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均为完全响应，不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本公司（企业）清楚，若对于采购需求书各项条款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要求。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广东省广裕集团肇庆祥达实业有限公司一、三、五厂车间改造项目（第二次）**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公司（企业）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且不联合竞价。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